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广发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协商一致,自2018年12月14日起,本公司将不对旗下基金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广发证券官方公告为准。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可转债混合	340001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	340006
兴全社会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价值	340007
兴全有增长长期定期开放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有增长长期	340008
兴全稳健增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稳健增值	340009
兴全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趋势混合(LOF)	163402(前端)
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合润混合	163406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沪深300指数(LOF)	163407(前端)
兴全绿色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绿色收益(LOF)	163409(前端)
兴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精选混合	163411
兴全轻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轻资产(LOF)	163412(前端)
兴全商业模式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商业模式(LOF)	163416(前端)

注:兴全合润混合两个基金账户单日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累计金额原则上不超过1000万元;兴全沪深300指数(LOF)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累计金额原则上不超过5000万元。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4日

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代码	006204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8]261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8年10月26日至2018年12月10日
验资报告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8年12月11日
募集资金有效认购户数(户数)	69,331
募集资金净认购金额(元)	219,387,421.9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元)	
募集份额(单位:份)	56,317.85
有效认购份额	219,387,421.96
利息结转的份额	66,317.85
合计	219,443,730.8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置30天最短持有期,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或申购确认日起30天内不能赎回。

投资者在首次购买本基金后,如果连续持有该基金超过30天(含),对持有的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享受相应的申购折扣。

投资者在首次购买本基金后,如果连续持有该基金超过30天(含),对持有的基金份额在赎回时享受相应的赎回折扣。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
基金代码	000668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为“基金合同”)、《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为“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8]621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8年1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1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8年12月11日
募集资金有效认购户数(户数)	6605
募集资金净认购金额(元)	479,156,026.9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元)	139,620.54

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管理人”、“基金合同”)开始正式管理基金。

基金管理人提示:

1.基金募集期间,本基金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基金的销售费用,不向基金财产支付。

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任何费用,不向基金财产支付。

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利息。

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佣金。

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承销费。

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广告费。

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会议费。

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差旅费。

1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通讯费。

1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信息费。

1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印刷费。

1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咨询费。

1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律师费。

1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评估费。

1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验资费。

1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审计费。

1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法定披露费。

1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上市费。

2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印花税。

2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汇兑费。

2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调期费。

2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2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交易费。

2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税金。

2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2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2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2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3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4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5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6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3.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4.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5.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6.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7.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8.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79.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80.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81.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

8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向基金募集的资金支付手续费。